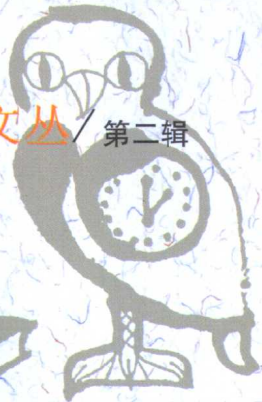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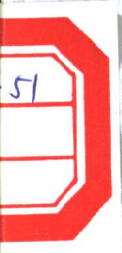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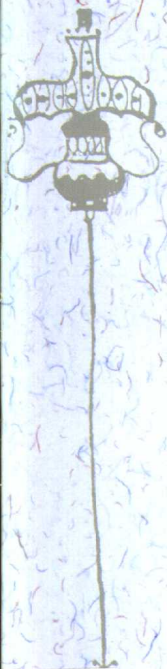
书趣文丛 / 第二辑



思

果

偷闲要紧



辽宁教育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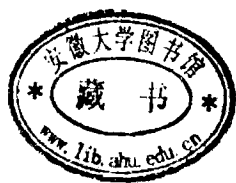


书趣文丛 / 第二辑

偷闲要紧

思 果

辽宁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偷闲要紧/思果. —沈阳: 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5. 10

(书趣文丛·第二辑)

ISBN 7-5382-4268-6

I. 偷… II. 思… III. ①散文-中国-当代②文学-作品
综合集-中国-当代 IV. ① I 267② I 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5) 第 14170 号

偷 闲 要 紧

思 果

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市北一马路108号)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7.875 印张 195 千字 2 插页
印数: 10,501--20,500

1995 年 10 月第 1 版 1996 年 6 月第 2 次印刷

责任编辑: 俞晓群 王越男	技术编辑: 华 德
装帧设计: 陶雪华	美术编辑: 谭成荫
特约校对: 王郁文 张家璋	责任校对: 马 慧

ISBN 7-5382-4268-6/C · 153

定价: 10.30 元

出版小记

因一时激动，在一篇评论的激励下，几位志同道合的朋友起意编了十本《书趣文丛》，用意只在张扬一种读书方式（一种而已，并非全部），为一位受屈的、我们很敬仰的海外读书人鸣不平。却不料一发而不可收拾，在出版社的好意促进下，大有一而再，再而三之势。

说来也巧，张扬“书趣”，今日竟成时髦。这时髦的形成，同我们无缘。将来写文化史的，也许有意搜寻生僻题材，研究起九十年代中的“书趣”史来，那得实说，我们绝不是始作俑者。但是，正当商潮汹涌之际，却到处出现《书缘》《书屋》《书与人》……等等书刊，也算得上雅事一桩。在一份很有名的企业办的内部小报上，读到一篇文章，作者谈自己在商界活动之余，读一份谈书的杂志的感受：

从未自视为知识分子，而是自觉地把自已归入了芸芸众生中的一员，然而，心中却无论如何也无法放弃对形而上的追求。……笛卡尔曾高呼，“我思故我在”。在分工日益细致的社会里，每个人都不啻是一件社会的工具，循着机器的程序在责任的齿轮和交往的链条中完成自己的使命。而人们从未间断对科学理性的追求和对文明价值的探寻，因此，才感到自身作为人的存在。

由此，我们可以窥出在“俗”潮澎湃之际“雅”流出现之可能，以及“书趣”之类存在的必要。是的，尽管商潮汹涌，世风日下……，对现今的诸多的责难，但是，毕竟还有地方可以出版谈“书趣”的书，这总比动辄把文人的这一点小小的志趣当作异端好得多。现在到处都在讨论跨世纪该读什么书，高人雅士，各有所说。一位学者主张读关于模糊、混沌的书，最使我辈折服。因为，什么世纪、跨世纪云云，原是一个看似明白实际上模糊、混沌的问题。但是，说推荐跨世纪的书，我们倒是愿意人们读一些关于“书趣”的书（未必即指这套丛书）。因为这里可享受到的模糊与混沌的乐趣，不只可以跨到二十一世纪，大可再跨到二十二……世纪去。趣原离不开情，而情之为物，应是万世不灭的！

话又要说回来。上面这篇文章的作者又说，当他享受到读闲书的乐趣之后，不能不又回到现实中——

去读《国际金融》，去读《国际会计》，甚至《家政百科》。是的，只有后者才能为我明天的生活带来或多或少的利益。人文精神并不足以使我在下一轮谈判中窥伺出对手的弱点，也不能使我把自己的“小窝”布置得更舒适。

说趣味，道性情，原是每个知识者生命中不可少之事。但是归根到底，它又不可太多，也许还不能占一个人生活的主体部分。写到这里，生活的逻辑在向我们提示：您该适可而止了。

现在第三辑正在编，收不住了，此后当力求收敛。

脉 望

一九九五年九月

1. 堪隐斋随笔
2. 逝水集
3. 伸脚录
4. 书廊信步
5. 串味读书
6. 中楼集
7. 潇园随笔
8. 偷闲要紧
9. 水流云在琐语
10. 学海岸边

写散文不必有事，
不必有许多资料；要
紧的是作者的想象，
而言之成理，持之有
故，娓娓道来，妙趣
横生。

目 录

序	(1)
眼镜漫想及其他	(3)
头发的风云	(7)
袜子今昔谈	(12)
窗	(17)
俱乐部	(22)
读书乐	(26)
香象渡河人觅迹	(29)
两种欣赏	(34)
知人善用	(41)
论讲英文	(44)
四大	(50)
呕出心来	(53)
写作生涯	(57)
古籍、真迹佚失知多少	(62)
可怜的姚夫人!	(66)
一史数书	(69)
语言的纯正	(72)
小说评语厄言	(76)
《牛津字典》修订的消息	(81)
书孽	(84)
姓名的字	(88)
姓在外国的错杂	(94)
算他什么?	(98)

怎样措词 (101)
笑从何来 (108)
你签个字 (114)
拟老外与子书 (118)
享受的久暂 (122)
自大 (127)
莫把地球变月球 (138)
童稚痴妄忆 (143)
香烟之害 (146)
岁时无历叶知秋 (149)
生机 (152)
散席前 (154)
旅行带甚么书? (156)
偷闲要紧 (159)
无形迹的自戕 (162)
“红雀来了!” (166)
谈舒服 (169)
嗜好 (172)
谈恋爱 (178)
合意与合宜 (182)
说朋友 (186)
说童年 (190)
谈性骚扰 (193)
舞台和世界 (198)
世风日下? (201)
世界大变 (205)
生之苦 (209)
一与亿相对 (212)
伤逝 (216)
弃与取 (220)
规矩 (224)
吃瓜的启示 (228)
奴 (232)
痴肥的联想 (236)
城堡今昔 (239)
最大的杀鸟凶手 (243)
招牌 (246)

序

承蒙陆谷孙先生、脉望先生的美意，要替我出本文集，我的感激难以形容。

我写散文已经有半个多世纪，始终没有文集和十二亿同胞见面，每每想到，有无限伤感。这和中国人在异国，毕生没见过国人一样。

我受的学校教育极少，初中一年级没念完就停学。就业以后，总是忙碌，六十多年来虽然自己读书，到底没有多大成就。我还译了些书。世上没有一条法律不许人读书，也没有一条法律不准人写作。就这样我写了不少，这本集子是近年的作品，我没有别的可说，要说的都在文章里了。以我这样教育受得少的人都写，别的人受了高深的教育，就更能写了。我希望很多人都来写。

思果 一九九五年三月

谨以此书题献给
陆谷孙教授

作者

眼镜漫想及其他

以往我的文章里，常常提到人分两种，我几乎不好意思再提。内子的堂兄告诉过我，他有一位教师喜欢说“诸如此类”，所以学生替他起个浑名，“诸如此类先生”。舍亲中英文都是头等，就仿《五柳先生传》，写了一篇传诵一时的《诸如此类先生传》。我如果再提人分两种，恐怕会获得“人分两种先生”的雅号了。前天译了丘吉尔一篇讲嗜好的文章，他也提到人分两种，我不禁大喜，有吾道不孤之感。总有一天，我要写本书，书名就是“人分两种”。

上面的闲话是由戴眼镜这件事想起来的。读者，您可曾注意，全人类可以分为戴眼镜的和不戴眼镜的两种吗？我打开一本杂志，里面有几幅照片，有一张上七个人当中，六个戴了眼镜，有一张上十几个人，一小半没戴眼镜，你当然可以说，儿童戴眼镜的人少，大人戴眼镜的多。不过这也不一定，而且人不能这样分类。

现在的世界变化真大，简单的会变得十分复杂。就如男女本来有别，现在大男子汉要戴女子专利的耳环，歌星、球星尤其喜欢这样打扮。加上头发蓄得长，梳成女式，还穿高跟鞋，彩色的

奇装异服。女子则剃平头，不戴耳环，不施脂粉，穿男装，你乍一看怎么分男女呢？说到戴眼镜，现在也不简单。近视、远视、老花眼的人未必戴眼镜；他们的眼镜隐了形。另一方面，眼睛一点毛病没有的却戴平光眼镜，染了色的遮光眼镜。你如果叫一批人——学生也好，职员也好，来客也好……分两边站，一边是戴眼镜的、一边是不戴眼镜的，等大家站好，你一看，就觉得不对了。戴眼镜一边的，明明站了一半鼻子上什么也没有架着，两只眼望着你，当中没有玻璃；而不戴眼镜的一边，却有好几位一定站错了地方，他们从两块玻璃片的后面望着你。我不用解释，你也知道是怎么回事。

《瓠北诗钞》里有首初用眼镜诗：“相传宣德年，来自番舶驾。初本嵌玻璃，薄如纸新研。中土遂仿造，水晶亦流亚。”

可想而知，从前的人很可怜，近视就近视，老花就老花，没有方法补救。想不到后来为了美观，不需要镜片纠正屈光，也有人鼻子上带枷。现在的球员为了保护眼睛，也戴特制的眼镜，我们举手赞成。有人的眼睛怕强光，所以戴染了些色的眼镜，也非得已。不过我个人的感觉是，深黑色的镜片把说话人的眸子挡住，你连情感也无法和他交流了。就连深度的近视眼镜也把说话的人放进了云雾。戴这两种眼镜的人自己可有这个感觉？

总之，眼镜不只是纠正屈光的東西。无论是谁，一戴了眼镜就有了文气，没有会跟人打架的样子。体育明星里有近视眼，他们平时不像喜欢在田径那两方面和他人争胜；拳击、摔跤的好手绝不能戴眼镜，连隐形的也不能。即使近视，也只好吃亏。可见眼镜有象征的作用和行动的妨碍。古人用麈尾做拂尘，晋朝的名士喜欢执麈尾跟人谈话，表示文雅，所以有“麈谈”这个成语。这也是象征。文人还用扇子，是可以折起的一种，扇子上一面是字，一面是画，也表示风雅。女子则用纨扇，用起来更显得妩媚。今天的时髦人就在眼镜上下功夫了。

记得六十年前，我的舅父极度近视，他不戴眼镜，说戴了近视会加深。他是中医，我当然相信他的话。后来我近视太不方便，就戴起眼镜来了。当真是不断加深。不过实情是不戴眼镜，也一样加深。有一位朋友戴了近视眼镜，看书总把书放在十二英寸以外；他有这个远见不用常换眼镜。我五六十岁以后，近视变得日见其浅，每隔几年，也要换一次镜片，自叹做人很苦。好比爬山，上山吃力，下山也不容易一样。

眼镜本身也有沧桑。先说镜片，学问深得很，我只能谈浅的。从用水晶到今天用塑胶，变化很大。塑胶镜片轻而不易打碎，实在好。我上面用过“鼻枷”这个词，因为从前的玻璃重，我的鼻子上总给压得有两块痕。我用过金属架，美观而不合实用。最近换的一副镜框是小儿子替我选定，大得足足靠近鼻孔上面。我当时认为不像样，谁知后来注意一看，这正是今天一般男人用的，可见我多落伍！我到了眼镜店一看，真有点惊慌，镜框花式多而奇异，我简直不会拣。好像我进了男装衣服店，衬衫、领带、外套的款式、料子、颜色新奇，也使我惊慌一样。世界的变化太大、太多，而我似乎站着不动。我现在专穿几个儿子嫌旧、嫌小的衣服——除了眼镜，已经觉得自己太时髦了。

镜片里有双光的，上面一半让你看远，下面有一块让你看近。初次戴这种眼镜很不惯，好比初装假牙，咀嚼不便一样。你走下台阶，脚下总踏不实在，要过些时才有把握。再进一步是三焦距的，有近、中、远的不同，也好，也不好，下面再谈。人在少年，身上件件器官完好，不知道多方便。后来一件件有了麻烦起来，需要调治。据医生说，近视不是病，白内障、青光眼等等才算，最可怕的是眼球会掉下来等等。我最近换了镜片，验眼的医生居然向我道贺，说我的健康在七十多岁百人之中，算是前十名。我几年要换一次镜片，实在不该埋怨。

验眼的专家也各有想法。上次一位因为我看小字书不便，竟

替我在下半截配了放大的光度。这种镜片看稍远一些的字就极模糊。这一次换了一位验光医生，他就替我配了三焦距的，我看报纸要考虑：报纸上半幅的字该用中间还是底下的焦距，读多了有时也会觉得有些头晕。牙医说过十只假牙不抵一只自己的真牙好嚼。看远看近，总是自己的眼睛好。以往我用过两副眼镜，一副读书，一副行动时用，似乎方便，其实换来换去，也很麻烦。最糟是我伏案办公，来了客人，立刻要换眼镜，然后要读一段文章给他听，读完了要和他说话，这就换了眼镜又换，很忙碌了。

俗称孕妇做“四眼人”，不过广东话叫戴眼镜的人做“四眼”，才见聪明。在一个团体里，如果只有一个人戴眼镜，他的诨名一定就是四眼了。

人在平时，需要应付环境的能力不显著；只有遇到非常情况，才受考验。戴眼镜的人平时不觉得有什么不便，可是有时候会很糟。你走进蒸气充满的房里，或者出了大汗，眼镜就模糊了。好比假牙平时可以咬嚼，吃起口香胶来就黏得不可摆脱了。还有你在人面前绝不能流泪，不戴眼镜的只要抹眼、抹颊、揩鼻涕，戴了眼镜，你还要抹眼镜。你从外面冷空气里走回家，眼镜立刻生雾。当然如果打破，你未必有备用的一副，那时你就什么也看不清了。

我从来没有想到戴隐形眼镜。这样东西也会教眼疲劳，所以在家的時候，人多不戴，好似全副假牙会教牙龈疼痛，装了的人在家总把它取下。所有加到身体上的东西全教人不舒服。最近的消息，装了义乳、义臀的人，身体这些部分都会生癌或发炎，那些东西不像隐形眼镜或假牙容易取下。不过我们必须把乳、臀垫高吗？

头发的风云

人身上长的一定是件件有用的了。据说只盲肠是多余的，割掉了一无妨碍。毛发呢？总应该有点用吧。怎么有人头上光秃，有人长得钱钱可怕；就是胸口、臂膀，也有人一片光滑，有人长得密而且长，大家都做一世人，没有不便。可见有无都一样了。

不过有史以来，头发的有无是件大事，有时候性命攸关。单说满清对待汉人，除了衣帽装束要依满清制度，连头发也要剃掉。顺治二年（一六四五）六月十五日，礼部下令全国，十天之内剃发，不遵令的重办。所谓重办，是“杀无赦”。要留头发，就杀头。清政府竟然把剃发跟圈地授给八旗官兵、督捕罪重逃人，同样列为政令。不肯剃而送命的想必有人。按这个剃发还是要留辫子的。后来太平天国军兴，蓄发不剃，以表示蔑视清朝剃发留辫的律令，所以他们膺“长毛”之称。等到孙中山先生革命成功，剪辫子又成了天经地义的大事。有人对清朝怀恋，竟不肯剪掉，一旦被革命党人发现，恐怕大有麻烦。有人掩掩藏藏，有人剪了又蓄，有人担心革命不能成功，没有辫子就没有命，于是抱观望态度。这时候头发就不是小事了。

中国人对头发一向看得太重要，说什么身体发肤受之父母，

不敢毁伤。提到夷狄，喜欢用“披发文身”的形容词。披发是说不束起来，怎么料得到今天西方的歌星，不分男女，有一种披头散发装，正是夷狄，不成体统。不要小看他们，他们那种纷乱是头等理发专家的精心制作，重金礼聘了来替他们打扮成功的；你还以为黄毛丫头，睡了一觉，一大早从床上起身，没有梳头就走出闺房的那种散乱呢。至于老派人看不顺眼，几乎要当他们“不孝”，那是落在时代后面的想法，怪不得时髦人物。

说起头发，老子生下来头发就是白的，所以叫老子。颜回二十岁头发就白了。伍子胥亡命逃难，经过昭关，一夜须发全白——这件事不假，友人某兄因为遇到紧急的事故，头发也忽然白了，是我亲自看到。有人到老头发还是黑的，笑说他有“不白之冤”。不要看轻白发，没有它有时候做不了高官。宋朝寇准三十多岁，太宗要大用他，看他样子年轻，叫他服地黄兼吃芦薈，不久他的须发就都白了。广东人有句话损人，“熟唔(不)透”，想必是生了乌七八黑的一头头发。他做不了总经理或行政院长，只能怪他自己。不过事情总有例外，美国里根总统年近八旬，头发不白，他还以此为乐。

有人的发密集满头，像热带的丛莽；有人的稀疏可数，像冬天的寒林。有人头顶中央光秃，要从脑后把头发梳到前面；有人偏枯，要把头发从一边掠到另一边。乍看起来，他们都不显眼。有人眉毛几乎相接，分不出界限；有人两鬓生得很下，接上胡须。至于把前面的头发梳到后面，补贴脑后的空白，是完全合乎自然的事，也不必去提了。人的头发长法不规则如此，好像上主在人头皮上画水墨画，任意落笔，不管画出什么来。

不过说上主捉弄人也太多余，真正捉弄的是人自己。时髦男女在这块二十方寸上下头皮上不知搞出多少花样，造出多少化妆品，费去的金钱养活一家七口都嫌多。且说美国有个黑人，专门包揽拳赛，手上抓住几个重量级的冠军，靠这些人他成了巨富，